

体检标准有变化乙肝病毒携带者可当公务员-公务员考试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3/2021\\_2022\\_\\_E4\\_BD\\_93\\_E6\\_A3\\_80\\_E6\\_A0\\_87\\_E5\\_c26\\_23393.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3/2021_2022__E4_BD_93_E6_A3_80_E6_A0_87_E5_c26_23393.htm) 南京日报北京电 昨天，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公布了政府部门录用公务员的全国统一体检标准，宣布《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19日起正式实行，首次对公务员体检健康标准予以明确限定。这次颁布的新标准取消了在身体、外貌方面的具体规定。并明确，肝炎的乙肝病毒携带者可以担任公务员。另外，妇科病、色盲等多种疾病在新标准中也都没有被作为录用为公务员的限制条款。卫生部医政司副司长王羽介绍说，这次规定了50多种疾病不能录取为公务员，比以前地方的标准有所放宽。与以往各地各部门执行的体检标准相比，《体检通用标准》呈现四大特点：一是取消相貌等外在因素的限制。目前各地出台的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各不相同，有的对身高提出了要求，有的对面部畸形、牙齿缺损等作出了限制。考虑到这些因素一般情况下并不影响公务员正常履行职责，通用标准对此没有作出限制性规定。同时鉴于公务员职位千差万别，通用标准提出，对于一些对身高、相貌有要求的特殊职位，需经录用主管部门批准或在招考简章中规定。二是对残疾未作表述。对此专门征求了全国残联的意见，通用标准没有作出限制性规定。主要考虑体检标准是基于职位的要求，只要不影响正常履行职责，残疾人也应在公务员招考范围之内，这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相衔接。三是规定了复检的程序。复检问题是用人单位和考生关注的热点问题和难点问题。经征求各方意见，通知中规定了复检的程序。同时

，为保障双方平等权益，减少争议，提高行政效率，通知规定复检只能进行一次，复检结果为最终结论。四是对乙肝问题作出了科学的表述，即“各种急慢性肝炎，不合格。乙肝病原携带者，经检查排除肝炎的合格。”根据这个表述，乙肝病原携带者在标准中是合格的。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